

南沙区四届人大
二次会议文件（9）

政府工作报告

——2022年1月20日在广州市南沙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上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区长 董可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同时受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管委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年工作回顾

2021年是建党一百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局起步之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南沙开发开放历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区委、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党工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

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扎实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效，顺利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过去一年，我们各项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需要进行深刻反思。2020年底以来，广州市发生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和不可挽回的损失。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给予我们最及时的纠偏、最有力的指导、最亲切的关怀，让我们受到深刻的政治教育、党性教育、思想教育、作风教育。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区委、党工委的工作部署，认真汲取教训，深化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整改方案，压实整改责任，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以扎扎实实的整改成效体现政治忠诚。

（一）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

经济实力跃上新台阶。预计地区生产总值突破2000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127.56亿元、增长22.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8.16亿元、增长19.8%，税收总额（不含关税）504亿元、增长12%，批发零售业商品销售总额4576.05亿元、增长40.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65.71亿元、增长28.2%，外贸进出口总值2600亿元、增长14.7%。新设企业8万家、增长65%。新引进世界500强企业投资项目26个（累计223个）。累计培育上市公司11家。

发展新动能加速壮大。规模以上工业产值3401.7亿元、

增长 11.2%。预计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8.7%，高技术产业工业增加值增长 9.3%。汽车制造业产值超 1500 亿元，广汽丰田新能源车产能扩建项目、芯聚能、联晶智能等项目完成一期投产，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入选广东省首批特色产业园。新兴产业成型成势，集聚人工智能和生命健康企业超 620 家，累计建成 5G 基站 4124 座，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园、中科空天飞行科技产业化基地、集成电路产业园全面动工。全年新引进产出超百亿元项目 13 个，集中签约开工竣工项目 238 个、总投资额超 7000 亿元。

重大平台加快建设。全球人道主义应急仓库和枢纽（过渡仓）建成并交付使用。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落户。广州期货交易所挂牌成立，国际金融论坛（IFF）永久会址主体结构封顶，明珠金融创新集聚区启动运营。全国首个碳中和融资租赁服务平台、全国首个应对气候变化支行等创新平台项目落地。获批全国首批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跨境理财通、融资租赁公司外债便利化等创新政策试点。

（二）科技创新取得新成效

创新资源加速集聚。南沙科学城被省纳入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冷泉生态系统列入国家专项规划。明珠科学园项目以及高超声速风洞、极端海洋科考设施、大洋钻采船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广州）主体工程即将竣工。高新技术企业达 745

家、增长 9.24%。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 家，入选广州“独角兽”创新企业榜单 10 家。集聚 4 家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和 14 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累计建成创新平台 352 个、科技企业孵化器 11 家。广东医谷南沙产业园被认定为国家级孵化器、荣膺“2021 年全国优秀园区 TOP10”。

创新生态不断优化。完善实施“1+1+10+N”产业政策体系，出台实施“科创 10 条”。发放产业扶持资金 63.5 亿元，新增减税降费 15 亿元。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67%，增长 21.9%。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子基金累计 11 支、认缴总规模达 46.35 亿元。技术合同认定成交总额近 300 亿元、增长 85%。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共 20 项。完善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体系，不断营造尊重知识、鼓励创新的良好环境。

创新人才加快汇聚。创建国际化人才特区取得新进展。获批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大湾区（广东）国际人才驿站正式挂牌。在全市率先试行更加便利的人才往来港澳出入境举措。新增 3 家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博士后科研人数占全市的 1/5，资讯科技园荣获全国优秀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认定高层次人才 150 余名，集聚高层次和骨干人才达 1.5 万人，全年兑现人才奖励约 7 亿元。

（三）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

与港澳全面合作纵深推进。成立广州南沙粤港合作咨询委员会，设立广州南沙港澳合作促进中心。香港科技大学（广

州)一期全面封顶,港人子弟学校动工建设,港式社区、香港科学园南沙孵化基地、大湾区旅游教育培训基地(广州合作中心)落户。全国首创港澳工程专业人才职称评价标准体系、粤港澳团体标准服务模式,建立湾区跨境涉税事项多方合作机制。国际数据传输枢纽节点交付,大湾区跨境数据互信互认平台启动建设。广东省粤港澳青少年交流促进会正式落地。成立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法律支援服务中心。高品质打造创享湾等一批青创基地,入驻港澳青创团队270多个。累计落户港澳企业2700多家、投资额1170亿美元。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自贸区新增73项改革创新成果。12项金融改革创新成果入选人民银行及省、市创新案例。国家级新区营商环境评价排名第三,其中7个指标排名第一。经权威第三方评估,南沙自贸区贸易便利化指数全国第一、综合创新指数排名第三。全球溯源中心纳入国家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率先构建“信易+”守信激励工作体系。推出“交地即开工”4.0版,“无证明自贸区”减免证明事项330项,建成全省首个无感智慧办税服务厅。实施“信即办”改革,行政许可事项即办率达90.9%,承诺办理时限比法定办理时限压缩94.8%以上。

国际交往更加紧密。成功举办大湾区科学论坛、国际金融论坛(IFF)全球年会、首届亚洲青年领袖论坛、第20届亚洲科学理事会大会、CNBC全球科技大会、中国—太平洋

岛国渔业合作发展论坛等高端国际会议活动。积极推进国际化社区试点建设及“一带一路”文旅商融合创新示范区建设。新缔结 2 对国际友好城区，南沙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四）门户枢纽功能实现新提升

航运枢纽功能持续增强。南沙港区四期、近洋码头、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工程等重点项目加速推进，南沙国际物流中心建成投用。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 1766 万标箱、增长 2.6%，货物吞吐量 3.55 亿吨、增长 3.6%。推动“湾区一港通”和启运港退税政策全面推广实施。新增外贸航线 21 条，开通驳船支线 72 条，开展南沙综保区与白云机场、深圳机场等联运业务，海陆空立体多式联运体系逐步构建。

国际贸易蓬勃发展。落地全省首个 RCEP 原产地证书，实施综保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综保区进出口额预计实现 780 亿元、增长 40%。跨境电商进出口货值增长约 7 成，整车出口超 2.7 万辆，文化艺术品保税进口额增长 2.9 倍，国际中转集拼业务进出口额增长 71.8%。全球优品分拨中心累计实现进出口货值约 200 亿元。

交通体系不断完善。综合交通枢纽规划（2020-2035 年）获省印发实施。南沙港铁路、地铁 18 号线（首通段）、广中江高速（全线）、明珠湾大桥（主线）建成通车。狮子洋通道先行段开工建设，深江铁路（南沙段）、深中通道、南中高速加快推进，京珠高速广珠北段黄阁立交收费站完成扩建，

灵新大道改扩建、南岗大道、中船中路等项目加快推进，新增市政道路里程 40 公里，交通中心作用日益显现。

（五）生态宜居城市建设呈现新面貌

城乡规划建设有序推进。高标准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全市率先开展并完成区级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重点片区规划编制取得阶段性成果。明珠湾起步区、庆盛枢纽区块开发全面加快。深化完善城市更新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7 个旧村改造项目开工建设，9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完工，整治提升村级工业园用地面积 203 公顷。进一步加大对古树名木、传统街区、历史建筑等保护力度。

生态环境品质不断优化。坚决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环境空气质量及 PM_{2.5}、PM₁₀ 浓度等指标位居全市前列，拆除违法建设 501 万平方米，整治“散乱污”场所 45 处。全力配合完成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各项工作。河湖长制连续两年考核优秀，完成 11 条劣 V 类河涌整治任务，4 个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建成海绵城市达标区 35 平方公里。新建口袋公园 6 个、碧道 21 公里。

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农业总产值位居全市第一。新引进广东畜禽种业集团等一批重点项目，新增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1 家。南沙成功入选第七批广东省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名单。现代渔业产业园建成运营，全国首个鱼类南繁基地投产。100%村庄达到省定干净整洁村标准，形成 2 个岭南水

乡特色美丽乡村群。榄核镇获评广东省乡村治理示范乡(镇)。6个村获评广东省乡村治理示范村,3个村获评广州名村。新一轮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开局良好,东涌镇荣获广东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1名村干部荣获农业农村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农民奖。

(六) 民生发展收获新成果

基本民生保障扎实有力。全面完成十件民生实事。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58 万人。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月平均退休待遇提高至 3834 元、增长 2.9%。“二次报销”医疗救助项目最高补贴 20 万元,农村“一元钱看病”项目累计为村民减免费用 33.5 万元。实施“退役军人村官培养工程”,实现星级示范退役军人服务站 100%覆盖。新建长者饭堂 9 个(累计 103 个),建成颐康中心 10 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 287 个,实现三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

社会事业稳步发展。新引进一批优质教育项目。新开办公办幼儿园 16 所,新增普惠性幼儿园学位超 6800 个。执信中学南沙学校等 4 所学校(校区)顺利开学,新增优质公办中小学学位 8820 个。缔结港澳姊妹学校近 40 对。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工程建设基本完工,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主体结构封顶,省中医药科学院加快建设。区图书馆人均文献外借率排名全市各区第一,原创文艺作品获省级奖项 7 项,成功举办大湾

区艺术节、首届南沙文创大赛、妈祖文化旅游节等品牌活动。

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南沙位居 2021 中国社会治理百强县（市、区）榜首。黄阁镇获评首批广州市法治示范镇，大岗镇客家村获评省民主法治示范村。黄阁镇党群服务中心获评广东最美党群服务中心。镇街体制改革扎实推进，城乡网格化管理覆盖所有村（居），南沙时间银行“互联网+社区服务”模式持续深化，“城市大脑”一期上线应用，“一脸通行”智能服务城市加速打造。禁毒人民战争和扫黄禁赌专项打击行动成效明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效。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七）政府建设再上新水平

我们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抓好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如期办复省、市、区人大代表建议 118 件，承办政协提案 135 件。顺利完成“七五”普法验收，区司法局获评全国“七五”普法工作先进单位，南沙连续三年在法治广州考核中排名全市第一。8 项工作获广州市政府督查激励。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强化审计监督和督查落实，政府作风进一步转变。

圆满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物价、统计、审计、国防动员和兵役、气象、应急、人防、“三防”、海防、质量强区、外事、对台、民族宗教、侨务、妇女儿童、残疾人、保密、档案、地方志等取得新进步。

各位代表！针对去年广州“5·21”本土疫情，南沙在6月4日通过主动排查发现本土感染者，我们坚决落实“快、严、实”硬措施，科学果断建立分级分类防控体系，上线疫情精准防控指挥系统，提档升级各项防控措施，在7天内控制住疫情，没有病例外溢出区。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紧盯航空、陆路、水运口岸和人物同防“四个方向”，累计对3.13万名入境人员实施全流程健康管理、对20.4万名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进行核查和健康监测，筑牢外防输入“铜墙铁壁”，扎实推进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工作，不断巩固扩大疫情防控成果。

各位代表！南沙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党工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区人民齐心协力、团结奋斗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区政府、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管委会，向在各个岗位付出辛勤劳动的全区人民，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驻区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向所有关心支持南沙开发建

设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问题和不足：**一是**发展质量和效益有待提升，主导产业不够强、龙头企业不够多，科技资源优势尚未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新兴产业尚未形成有效支撑。**二是**城市管理精细化智能化品质化水平有待提升，安全生产仍有短板，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亟需加强，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与群众需求还有差距。**三是**少数干部能力素质与新时代要求不相适应，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劲头不足，政府作风仍需持续改进。我们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2 年工作安排

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抓好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和重要政治任务，切实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在区委、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提高站位、从严从实、举一反三、振奋精神抓好整改，全力以赴把南沙的事办好，矢志不渝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做好政府工作意义重大。今年全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落

实省委十二届十五次全会、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市委十一届十六次全会，以及区第四次党代会、区委四届二次全会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打造“湾区之心、开放门户、未来之城”目标定位，全面推进数字化、绿色化、国际化转型，打造联动湾区、面向世界的高水平开发开放平台，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福祉，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在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中走在前列，在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中勇当尖兵，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在实际工作中尽可能争取更好结果，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为实现上述目标，重点要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发挥科研院所、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聚优势，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打造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

增强科技创新策源能力。完善提升“1+1+3+N”科创平台体系。编制出台《广州南沙科学城总体发展规划》。加快推进明珠科学园落户项目、冷泉生态系统建设，积极争取高超

声速风洞和极端海洋科考设施项目纳入国家相关规划。推动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争创海洋国家实验室。启动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建设。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联合创新实验室，建设广州科技创新轴南部极点，打造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

增强创新主体实力。壮大一批头部科技企业，大力培育高成长性的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和中小微科技型企业，力争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 850 家，规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比例达 50%。完善孵化育成体系，实施科技企业孵化器载体倍增计划，力争新增 3 家省级以上孵化载体。支持华南技术转移中心做大做强。力争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350 亿元。

增强创新创业活力。推行重点科研项目“揭榜挂帅”。力争引入 7 个港澳高端科研项目及团队入驻创新工场。力争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发放贷款超 1.5 亿元。完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推动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深化国际化人才特区建设，争取实施人才工作综合改革试验，探索技术移民试点，加快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南沙园区建设，实施“上管老、下管小、全家无忧”人才服务保障，打造大湾区人力资源配置中心。

（二）提高产业发展水平。把实体经济发展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推出适应南沙新定位、构建新发展格局、促进经济

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体系，推动“四链”融合互促，加快打造大湾区现代产业新高地。

培育发展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加快人工智能价值创新园建设，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加速产业化。推进澳门科技大学下一代互联网国际研究院南沙分院建设，加快IPv6商业化应用。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快5G、信创产业发展，力争累计建成5G基站4500座，建设国家级自动驾驶与智慧交通示范区。争取率先实现跨境数据流动，建设南沙（粤港澳）数据服务试验区，打造国际数据自贸港。

加速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宽禁带半导体全产业链，加快推进芯粤能、南砂晶圆等一批龙头项目建成投产。以中科空天飞行科技产业化基地、吉利航天集团总部等项目为龙头，打造商业航天产业园。深入推进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以及粤港澳大湾区精准医学产业化基地、广东医谷产业园区、中山大学国际药谷等重大产业平台建设，推动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建设国家级天然气水合物科研及产业化总部基地，大力发展海洋新能源、海洋电子信息、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打造广州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

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抓实重点产业“链长制”，出台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产业链招商等政策措施，打造一批标志性产业链。积极参与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探索发展

都市工业。加强省级特色产业园建设，推动广汽丰田新能源车产能扩建项目二期建设投产、电装二期建设，重点打造黄阁国际汽车城、万顷沙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园，加快建设新的千亿元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推进庆盛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明珠湾智能网联汽车创新片区建设。加大“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力度。加快建设广东省高档数控机床及关键功能部件创新中心。推动北斗系统智能装备基地、智造产业园等建设，打造国际一流智能制造基地。

聚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航运服务、科技服务、涉外法律服务、专业服务 etc 生产性服务业，探索扩大对港澳服务业开放，促进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发展。把握广州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机遇，优化完善商圈、商业网点、商业载体规划布局，加快推进商业综合体建设。推动消费转型升级，打造湾区时尚中心，引育一批大型网络电商和头部企业，促进直播电商、智慧医疗、在线办公等新业态发展，培育首店首发经济、免税经济，提振汽车、家电、建材等大宗消费，探索建设高品质消费集聚区。开展系列商业主题活动，打造一批南沙“网红打卡地”和夜间消费集聚区。

（三）提升门户枢纽能级。实施“枢纽+”策略，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做实做强交通、航运、贸易、金融等功能，打造链接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枢纽节点。

强化综合交通枢纽功能。高标准规划建设南沙枢纽。加

快狮子洋通道、深江铁路、南中高速、“三高三快”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地铁15号线、22号线南延线等线路纳入广州新一轮地铁建设规划，协调做好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万环西路、凤凰大道、市南路快速化改造，加快灵新大道改扩建等项目建设，完善区内交通骨架路网。

强化国际航运枢纽功能。建成南沙港区四期自动化码头、近洋码头、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工程，推进南沙港区五期、国际通用码头等项目前期工作，完善龙穴岛航运物流综合配套。加快推进全球人道主义应急仓库和枢纽（长期仓）交付工作。完善海陆空铁立体多式联运体系，新增集装箱航线6条以上，打造海铁联运国际集装箱班列品牌，谋划开通中欧直达班列，深化南沙与粤港澳大湾区各机场的联运合作。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行船舶保税加油基地，探索与港澳共建大湾区航运要素交易中心，建设高端航运服务集聚区。

强化新型国际贸易枢纽功能。完善南沙综合保税区规划建设，深化监管方式创新，提升跨境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推动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打造冷链物流分拨中心、汽车贸易综合枢纽等进口平台。完善国际贸易产业链和生态圈，不断培育跨境电商龙头企业，拓展跨境电商直播、新零售等新模式；完善汽车国际贸易中心配套政策和设施，强化汽车流通和汽车贸易功能；支持国际中转集拼平台、冷

链物流平台做大做强。搭建离岸贸易综合服务平台，探索适应新型离岸贸易发展的监管模式。

强化金融枢纽功能。支持广州期货交易所尽快开业运营，规划建设期货产业园。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港澳保险服务中心筹设工作。加快国际金融论坛（IFF）永久会址、国际风险投资中心等项目建设，强化与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CF40）全面合作，高标准建设国际金融岛。加快筹设南沙区企业上市促进会、谋划建设财富管理中心。开展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积极争取广州市 QDLP 试点首单业务落地，推动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境内投资试点管理暂行办法出台，争取落地气候投融资试点、融资租赁系列创新政策。不断提升地方金融风险防范效能。

（四）加快建设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深化与港澳高水平合作，加强与横琴、前海等重大发展平台战略互动，强化与周边地区协同联动，引领示范大湾区融合发展。

推动与港澳深度合作。积极争取国家层面出台支持南沙与港澳全面合作实施方案。充分发挥广州南沙粤港合作咨询委员会作用，加快庆盛枢纽、南沙枢纽、南沙湾等 3 个先行启动区建设，推动香港科技大学（广州）9 月顺利开学、港人子弟学校建成，加快港式社区、香港科学园南沙孵化基地建设。深入推进与港澳规则衔接任务清单落地，在口岸通关、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科技创新等领域率先突破，促进职业资

格、行业标准、检验检测等对接互认，推动港澳涉税专业人士等在自贸区执业。建成港澳青年“五乐”服务中心，推动广东省粤港澳青少年交流促进会运营，加快创享湾、创汇谷等平台集聚发展，促进常态化双向互动交流。

支持“两个合作区”建设。与横琴、前海在改革创新上互学互鉴，率先复制应用试点经验。深化在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技创新平台、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等方面的合作，共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积极开展产业人才合作、企业对接联动，携手提升新兴产业集群竞争力，共同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

促进区域协同联动发展。发挥广深合作“桥头堡”作用，在万顷沙南部地区打造广深“双城”联动先行示范区。加强南沙科学城与光明科学城、松山湖科学城联动发展，协同东莞滨海湾、中山翠亨等周边重点平台发展，推进广佛高质量融合试验区“南沙—顺德”片区建设，携手引领“一核一带一区”建设。深度拓展与海南自贸港“港湾联动”。继续办好大湾区科学论坛、国际金融论坛（IFF）全球年会、CNBC全球科技大会、亚洲青年领袖论坛、中国—太平洋岛国渔业合作发展论坛等重要活动，打造大湾区国际交往中心新平台。

（五）纵深推进改革创新。用好改革开放“关键一招”，不断强化自贸区改革创新系统集成，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构建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持续推进制度型开放。主动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实施对标 RCEP 和 CPTPP 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试点措施。推动建立国际高标准数字贸易规则，争取 3 月底前全球溯源中心实体场馆试运行。深化全球优品分拨中心和全球报关服务系统建设，打造数字贸易枢纽港。实行更大程度压力测试，在贸易、金融、物流等重点领域率先突破。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广州市创新城市试点建设任务，推出更多标志性改革创新举措，推进营商环境国际交流促进中心建设，争取在国家营商环境评价中持续走在前列。深化“放管服”改革，探索工程建设项目“交地即开工”5.0 版，深化“无证明自贸区”、政务服务“一件事”等改革，拓展“跨域通办”“自贸通办”，最大限度让企业群众办事更便捷、更舒心。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争创省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试点，优化包容审慎监管执法环境，实现行政监管“无事不扰”“无处不在”。

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力争全年引进 50 个以上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以及行业百强企业投资项目。对标第四代产业园，加快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建设一批通用型标准化空间载体，在庆盛、大岗、万顷沙等区域试点打造绿色低碳智慧园区。持续推进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区属国企，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大力实施南沙民营企业倍增计划，完善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服务体系，精

准施策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积极落实新的减税降费政策，推进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快速兑现。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设常态化政企沟通平台，及时破解企业痛点难点。

（六）提升城乡功能品质。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遵循城市发展规律，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滨海新城。

加强规划引领和建设管控。继续科学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完善多点支撑、协同发展的“一城四区”空间格局，加快推进明珠湾起步区、庆盛枢纽、南沙湾等重点功能片区建设。科学有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稳妥推进9个已批复旧村改造项目，完成5个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推动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严格城市建设审批把关和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城市空间风貌管控，加大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修缮保护利用力度，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建设管理。

巩固提升生态环境品质。坚决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加大水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开展合流渠箱查漏补缺整治行动，强化居民小区、商业楼宇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加强防洪排涝基础能力建设，推进海绵城市高质量发展，建设11.9公里以上碧道。强化南沙湿地、黄山鲁等生态绿核保护，系统推进生态廊道、城市绿道建设，建成口袋公园3-5个。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和垃圾分类。培育打造一批市级容貌品质社区。实施节能降碳增效

行动，加快构建低碳能源体系，努力在碳达峰、碳中和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提高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网格化“五个一工程”建设，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强化公共场所安全防护、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和生物安全保护，提升抗灾救灾保障和救援能力。加快“城市大脑”二期项目建设，推进公共服务领域数据资源有序开放和共享，提升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全民反诈”、毒品整治、反走私、校园安全排查、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等行动，积极推进“科技护城墙”项目，加快完善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南沙。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创建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加快明珠现代都市农业实验园、现代农业科技城等重点平台，以及华南农业大学广州渔业研究院等项目建设，设立广州种业研究院，推动立体化全产业链生猪养殖项目尽快投产。创建国家级水产养殖健康示范县，推进现代渔业产业园创建国家级园区。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好星海音乐小镇、昼家水乡等4条新乡村示范带，带动乡村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产增收。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扎实做好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工作。

（七）增进民生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

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办好十件民生实事。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大工程，创新“双元制”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支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1.3 万人。稳步提高社保待遇水平，开展“湾区社保服务通”试点，扩大灵活就业人员参保覆盖面。推动村（居）颐康服务站覆盖率超 50%，实现镇（街）级“街坊之家”和城市社区“邻里服务点”全覆盖。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创新社工服务基层模式。创建省双拥模范区“四连冠”，打造“双拥水兵港湾”。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构建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优化教育设施规划布局，推进义务教育学区化、集团化全覆盖，加快横沥安置区二期配建小学、大岗镇新联一村安置区配建小学等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移交工作，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 1300 个、公办中小学学位 2500 个以上。持续推进“双减”工作。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启动建设大湾区高技能人才教育培训基地，开展粤港澳教育职业资格互认试点工作，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创新发展。

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

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健全三级公共卫生委员会机制，强化重点场所、节点、人员疫情防控，加快推进疫苗接种工作，从严从紧抓好常态化疫情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推动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7月前开业，推进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装修施工，力争中山大学附属南沙口腔医院开工建设。加强区域医疗信息化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理顺区属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全面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推动新的生育政策落地见效，构建多元化托育服务体系。提升精神卫生管理服务质量，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

推动文体旅融合发展。深挖南沙历史文化遗存，打造“南沙人”特色文化品牌，加强麒麟舞、咸水歌、香云纱等非遗保护传承。强化红色资源保护管理利用，推动冼星海故里、黄阁历史文化街区、粤港澳大湾区海防遗址文化公园等建设。优化城市“10分钟体育圈”、农村“十里体育圈”，积极筹划国际帆船赛、广州南沙（湾区）马拉松赛、广州国际女子网球公开赛等精品赛事。加快“旅游+”模式发展，推进滨海旅游中心建设，开拓乡村振兴旅游、红色旅游、港澳游学等合作项目，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

扎实做好物价、统计、审计、国防动员和兵役、气象、应急、人防、“三防”、海防、质量强区、外事、对台、民族宗教、侨务、妇女儿童、残疾人、保密、档案、地方志等工作。

（八）提高政府治理水平。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持续提升政务质效，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胸怀“两个大局”、心系“国之大者”，运用好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省、市和区委、党工委工作要求，以强有力的执行确保政令畅通，用行动和成效诠释对党和人民的绝对忠诚。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和决定，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主动接受区政协民主监督。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更好发挥作用。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全面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推动修订实施《广州市南沙新区条例》，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完善镇街综合行政执法运行机制和行政复议制度，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示范区，巩固提升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成果。

提升政府服务效能。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升“数字政府”服务能力，建设全域大数据中心，深化“穗智管”区级平台建设，完善“微警认证”服务体系，实现“不见面”“7×24小时”“快速办”等办理模式。完善12345政

务服务便民热线考核通报制度，提升热线办理质量和水平，让群众体验有速度有力度有温度的政务服务。

强化政府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惩治腐败。坚决纠治“四风”突出问题，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格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强化审计监督。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发扬求真务实作风，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努力向全区人民交出更加优异的答卷。

各位代表！新时代催人奋进，新征程重任在肩。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埋头苦干、勇毅前行，推动南沙开发开放全面迈上新台阶，奋力在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中走在前列，在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中勇当尖兵，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名词解释

1.“1+1+10+N”产业政策体系：主要包括1个纲领性文件、1个产业发展资金管理辦法、10个产业政策和N个细分领域政策。

2.R&D：是英文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的缩写，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

3.无证明自贸区：是指最大限度取消、调整本层级设定的证明事项，全面实现企业和群众依法申请政务服务事项无需再到区内相关单位开具证明。

4.城市大脑：是指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利用城市数据资源对城市进行全局即时分析，有效调配公共资源，完善社会治理，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

5.四个出新出彩：是指综合城市功能、城市文化综合实力、现代服务业、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

6.“1+1+3+N”科创平台体系：第一个“1”是指“一城一园”，即南沙科学城、明珠科学园；第二个“1”是指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广州）；“3”是指冷泉生态系统、高超声速风洞、极端海洋科考设施等3个重大科技基础设施；“N”是指以多个高端创新平台为支撑的新兴产业。

7.瞪羚企业：是指创业后跨过死亡谷、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

8.揭榜挂帅：是指将科技难题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张榜公示，让有能力的科技人才踊跃揭榜开展科技创新。

9.四链：是指创新链、产业链、资本链、政策链。

10.链长制：由“链主”和“链长”组成。“链主”指在产业链发展过程中由市场自发形成、具备节点协调能力、引领产业链发展的市场主体；“链长”指产业链倡导者、支持者、维护者、守望者，通常是政府官员和行业协会负责人。

11.QDLP：是指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

12.一核一带一区：2019年7月，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的意见》，提出加快构建形成由珠三角地区、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构成的“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

13.RCEP、CPTPP：RCEP是指《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CPTPP是指《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

14.政务服务“一件事”改革：是指将需到多个部门办理或多件相关的业务，通过梳理整合、流程再造等，重塑为在企业、群众眼中的“一件事”或在单一窗口统一办理的业务。

15.免申即享：是指通过政府部门信息共享等方式，实现符合条件的企业免于申报、直接享受政策。

16.一城四区：“一城”是指依托明珠湾区、蕉门河中心区、南沙湾片区的中心城区；“四区”是指庆盛片区、北部片区、南部片区、海港片区。

17.五个一工程：是指健全完善一个综合网格、一个机构、一支队伍、一套信息系统、一套机制。

18.“双元制”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是指产教融合教育模式，以及现代学徒制试点。

19.微警认证：是指市民身份认证系统平台软件，是全国首个数据亿量级政务平台，被认定为全省“数字政府”改革的基础性支撑平台。